

三人行

世界上不同的地區，總是有許多犯罪案件，發生在墓地。在中國，可以看見松柏森森的墓園，常會成爲綠林人物發展“英雄事業”的地方。那裏是好人最多的地方—死了的好人，至少他們早就“放下屠刀”，可是他們不能起來“替天行道”。可惜，有儘多活着不作壞事的人，世界卻仍然敗壞！

好人只有好心不行

耶穌當世的知識分子，“能說不能行”（太二三：3）。那跟徒懷壯志，卻在墳墓裏的好人，完全沒有分別。

其中一個來試探耶穌：“該作甚麼，才可以承受永生？”耶穌反問他一個最基本的問題：“律法上寫的是甚麼，你念的是怎樣呢？”這可不難回答，他早已經熟誦：“你要盡心，盡性，盡力，盡意，愛主你的神；又要愛鄰舍如同自己。”耶穌說“你回答的是；你這樣行，就必得永生”若是誠實人，對於“你這樣行”，會繼續討論“如何”？

那人繼續說：“誰是我的鄰舍呢？”雖然，他並不是要測驗耶穌是否全知，會說出他的鄰舍是何許人；也不是偶然忘記了隔壁的姓氏—他“要顯明自己有理”。何理？不是不能行的理，是不行的理。我們都知道，下面就引出一個叫作“好撒瑪利亞人”的故事。（路一〇：25-37）

有一個行錯路的人，從耶路撒冷下耶利哥去。遇上行惡事的強盜，搶劫他的財物，把他打個半死，丟在路旁。

這比喻，本來不叫“好撒瑪利亞人”—耶穌從始至終沒提過誰好；那祭司，並沒有甚麼不好，他出身利未支派亞倫子孫，身家清白，正經人作正經事；像十分正經，按宗教禮儀，去耶路撒冷服事，完畢回家；雖然在野外，還是有先進的交通規則，就從那邊過去了。又有一名利未人，也沒啥不好，來到這地方，只多看了那半死的人一眼，絕未存意加害，也照樣過去了。

被強盜打得“半死”的人，不能行，難以自助，呆在那裏。

來了一個撒瑪利亞人。他信仰短缺—撒瑪利亞人的聖經只有五經。這就夠了。他們並不接受先知書，自然不知道“行公義，好憐憫，存謙卑的心，與你的神同行。”不過，有耶和華指示他何為善（彌六：8）；他知道愛鄰舍，連仇敵的牲畜需要幫助時，也有責任伸出援手。他肯行；他自然會知道，不僅愛同胞，也愛路人。

撒瑪利亞人知道的有限，但表現於行。他行基本的療傷知識；他用僅有的急救藥物；他供應僅有的交通工具；扶傷者騎上自己代步的寒素瘦驢；他行，自己像僕人步行。到了店裏，行囊中所有不多；但他肯付出一切費用。第二天，他付出僅存的二錢銀子，交給店主；然後，告訴店主，所有該用的就用，所欠下的債有人負責——我，我回來，拍着肩頭有擔當，必還給你。

到此，律法師不能說不明白——三人行，哪個是那受傷者的鄰舍？必須回答耶穌的問題。律法師可沒說：“好撒瑪利亞人”。

“是憐憫他的。”

耶穌說：“你去照樣行吧！”

主耶穌總是記得：所有的討論是“行”的問題，不能避免“行”的責任——想不到，沒有多少理論好談，單有好心不足，主只堅持一件事：行。一位好教師！

走出落寞

人，如果常說過去的事，那是老了。

人，有衰老的表現，是對過去很久的事，可能記憶得很清楚，最近發生的事卻忘記了。

這裏有一段耶和華與祂的僕人，先知以利亞的對話，詳細的記載，而且是重複記載——在同一地點範圍，所不同的是語境有分別，第一次是在山洞裏；第二次是在洞外山上。耶和華第一次說話是普通音量；第二次是微小音量。很奇妙，你可以逐字對照，完全相同，一字不差！

耶和華的話臨到他說：“以利亞啊！你在這裏作甚麼。”他說：“我為耶和華萬軍之神大發熱心——因為以色列人背棄了你的約，毀壞了你的壇，用刀殺了你的先知，只剩下我一個人，他們還要尋索我的命。”（王上一九：9, 10 參比 13, 14）

耶和華說話的簡單，一句可分三個語段，各有分別：

I “你在這裏作甚麼”

II “你在這裏作甚麼”

III “你在這裏作甚麼”

着重不同，意思就不同。語尾是用“！”或“？”可決定語態，我們不能確知。

其不同點，我們不能忽略。I 是此人出現於此；II 是為何在此不在別處；III 是在幹甚麼，或想幹甚麼。

對話的時態—神在時間之外，只有“現在”；人在時間之內，沒有“現在”，說話時已是“過去”。

以利亞回神的話，所說的是舊聞，至少也已經一個半月了。在他向神報告的“英雄事蹟”之外，比較最近的在羅騰樹下暢睡，兩次吃了天使供應的食物，逃到何烈山洞中隱居，都略而不談。似是偶然。

耶和華說：“你出來，站在山上，在我面前。”那時，耶和華從那裏經過，在祂面前有烈風大作，崩山碎石，耶和華卻不在風中；風後地震，耶和華卻不在其中；地震後有火，耶和華也不在火中；火後有微小的聲音。以利亞聽見，就用外衣蒙上臉，出來站在洞口。有聲音向他說：“以利亞啊！你在這裏作甚麼。”... (王上一九:11-13)

落寞的先知，消沉失望，躲在洞裏，可不是辦法，也不是應該有的態度。神叫他出來，見陽光，曬去發霉的心情。耶和華用烈風，地震，向他展示，全能的神並沒有老，也不曾失去能力。

現在，神需要向以利亞發出“微小的聲音”——不是責備，更非怒斥；在迦密山如同獅子怒吼的先知，現在何等一副狼狽相！想想看，威嚴的神，溫和的，向他用微小的聲音說話；同樣的話，不同的意思。以利亞照舊詞回答。

微小的聲音，難以歸類於是安慰，是勉勵，又復像是“說不出的嘆息”：“以利亞啊！你在這裏作甚麼！”接着：“你回去...”

“回去”，仍然是服事，服事同一位主。

我們必須謹慎，不要代主立言，以利亞並不是像消耗完了，被主丟棄了；只是主改變了用他服事的方式。

主並不是要他銷聲匿跡，退出戰場——主給以利亞下達了新任務；從單打獨鬥，轉我集體服事，薪盡火傳。

耶和華對他說：“你回去，從曠野往大馬色去。到了那裏，就要膏哈薛作亞蘭王；又膏寧示的孫子耶戶作以色列王；並膏亞伯米何拉人沙法的兒子以利沙作先知接續你。將來躲避哈薛之刀的，必被耶戶所殺；躲避耶戶之刀的，必被以利沙所殺。但我在以色列人中，為自己留下七千人，是未曾向巴力屈膝的，未曾與巴力親嘴的。” (王上一九:15-18)

以利亞服事的下集，確是有相當的轉折。

他立即遇見以利沙，呼召他作助手，預備緒承發揚先知事工——“跟隨以利亞服事他”（王上一九：19-21）。其後以利亞並未膏哈薛；是以利沙面見哈薛，預告其弑主侵略的行爲（王下八：7-15）；是以利沙差門徒膏耶戶，連親見他都沒有（九：1-13）；但這都算是以利亞工作的後果。

以利亞走出了消沉落寞的低谷，才可以培訓以利沙。

以利亞真箇順命回去，捲土重來，恢復了獅子的雄風。奉主的差遣，在耶斯列，找着了殺人奪產的惡王亞哈；當面直斥數出他的惡行，預言惡王和惡婦耶洗別的報應，並使亞哈悔改。（二一：17-29）

提斯比人以利亞，這位烈風暴雨的先知，被接升天以前，居然作過一項“潤物細無聲”的工作。我們所知，他寫過唯一的信，是給猶大的惡王約蘭，斥責他的惡行，並預言其如何死亡（代下二一：12-15）。這信在聖經別卷並無記載，只有此一處，可能是在約蘭崩逝後遺存的檔案中發現。可見文字事奉的長久價值，超越空間和時間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